

國立臺北大學 書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承辦人：劉曉玲
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380
電子信箱：stw0919@gm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總字第1151200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海報1份

主旨：敬邀全校各單位一、二級主管參加「職場霸凌實務案例
解析與預防舉措」講座，如下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第6條第2項第3款規定及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第四大項內容辦理。

二、修訂後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已增訂《職場霸凌防治專章》，並於115年7月1日施行。為落實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，避免發生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及職場霸凌事件，特辦旨揭講座，敬邀全校各單位一、二級主管參加，請預先安排行程，以利參加講座，強化預防觀念，並請於115年9月30日（星期三）以前填寫線上表單「<https://forms.gle/4HrrMAxLVKYEcz7K9>」回覆是否參加，俾利後續規劃。

三、旨揭講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講師：宇恒法律事務所所長沈以軒律師（本校法律學院校友）。

(二)日期：115年10月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至11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本校三峽校區行政大樓4樓第一會議室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總務處環境組

裝

訂

線